

## 南區區議會

### 就早前公布行政長官普選方案提出動議

####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各議員就下文所述動議進行討論及作出決議。

#### 背景及建議

2. 陳富明先生 MH 以書面 (附件) 提出，要求在 2015 年 5 月 14 日舉行的南區區議會第二十二次會議上，就以下動議進行討論：

「南區區議會支持特區政府根據《基本法》及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的決定所提出的《行政長官普選辦法公眾諮詢報告及方案》，實現於 2017 年全港五百多萬合資格選民可「一人一票」普選行政長官。」

上述動議獲林啟暉先生 MH 及麥謝巧玲女士和議。

3. 按照《南區區議會(2012-2015)會議常規》第 16 條，南區區議會主席決定將上述動議納入南區區議會第二十二次會議的議程。

#### 徵詢意見

4. 請各議員就上述動議發表意見及進行表決。